

敖汉旗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文件



敖商务投促字〔2026〕29号

关于上报《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

旗农牧局：

为了更好的落实 2026 年京蒙协作工作，根据项目实施计划，按照北京市海淀区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6 年海淀区协作项目资金的复函》文件要求，现将实施方案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

二、建设地点：北京锦绣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物流港、北京沙迪克商贸中心（第三分中心）、敖汉旗

三、资金计划：京蒙协作海淀区资金一百万元

四、建设内容及资金概算：计划利用京蒙协作海淀区资金 100 万元，组织敖汉旗农耕小米集团实施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组织敖汉旗维远米业有限公司、内蒙古沙漠之花生态产业科技有限公司、敖汉旗星斗香油有限公司等不少于 6 家农副产品企业赴京开展推介活动。

项目资金概算如下：合计 100 万元

第一次推介活动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舞台搭建	11 万元
2	现场气氛营造 (音响+视频+灯光设置)	9 万元
3	现场装饰品、人员食宿、劳务费用等其他费用	10 万元
	合计	30 万元

第二次推介活动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舞台搭建	11 万元
2	现场气氛营造 (音响+视频+灯光设置)	14 万元
3	现场装饰+制作品	8 万
4	帐篷搭建	8 万
5	人员食宿及其他费用	9 万
	合计	50 万元

推介宣传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京蒙协作主题宣传片	18 万元
2	宣传手册	2 万元
	合计	20 万元

五、项目绩效目标与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2026 年 4 月-2026 年 12 月。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线上新媒体推广与线下进京推介展销活动，将扩大以敖汉小米为主的名优特农副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占有率，有效打开销售渠道、增加产品销量，推动产业规模化发展，为乡村产业振兴注入持续动力。

附件：《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实施方案》

敖汉旗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6 年 7 月 2 日



附件

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 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

立足京蒙协作战略新阶段，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与京蒙协作深化部署，紧扣内蒙古自治区“1571”工程中关于“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的战略定位，依托海淀区消费帮扶双创中心资源，以“品牌化、数字化、市场化”为引领，旗商投局组织敖汉旗农耕小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项目旨在打通敖汉农副产品进京销售渠道，全面升级“敖汉好物”进京推介模式。

二、项目内容

本项目围绕“选品筑基、活动搭台、宣传扩声”三大主线，协同推进以下内容。

项目一：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科技赋能 生态敖汉”精品品鉴季活动

1、项目时间：2026年7-9月

2、项目地点：北京锦绣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物流港

3、项目内容：组织敖汉旗农耕小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全旗范围内面向龙头企业、合作社及标准化生产

基地，遴选优质农副产品。组织企业对产品集中进行推介宣传，通过“线下体验+线上引流”双轮驱动，重点引爆节日礼品市场和家庭采购需求，提升敖汉产品在京销售额。

4、领导小组：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统筹资源调配、把控实施进度、强化质量监管与资金管控，确保项目各环节高效有序开展并达成预期目标，成立项目领导小组。

组 长： 杨秀峰 旗商投局党组书记

张秀芬 旗商投局局长

副组长： 张雪丽 旗商投局副局长

成 员： 何傲楠 旗商投局工作人员

夏若楠 旗商投局工作人员

赵洪义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徐志宇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付玉柱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陈 新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项目二：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京蒙一家 好物狂欢季”活动

1、项目时间：2026年10-12月

2、项目地点：北京沙迪克商贸中心（第三分中心）

3、项目内容：组织敖汉旗农耕小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整合特色品类企业，覆盖更多企业参与，重点开展年货节主题、年终大促优惠促销、线上直播专场，注重互动与游戏体验，并对全年“好物进京”工作进行成果展示与经验总结，为下一年度合作奠定基础。

4、领导小组：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统筹资源调配、把控实施进度、强化质量监管与资金管控，确保项目各环节高效有序开展并达成预期目标，成立项目领导小组。

- 组 长： 杨秀峰 旗商投局党组书记
张秀芬 旗商投局局长
- 副组长： 张雪丽 旗商投局副局长
- 成 员： 何傲楠 旗商投局工作人员
夏若楠 旗商投局工作人员
赵洪义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徐志宇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付玉柱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陈 新 农耕小米集团副经理

项目三：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宣传项目

- 1、项目时间：2026 年 4 月-11 月
- 2、项目地点：敖汉旗
- 3、项目内容：制作京蒙协作主题宣传片，在推介活动现场及其他社交媒体进行多轮次播放，展现京蒙协作成果与敖汉产业风貌。编印宣传手册，用于活动宣传。

三、资金概算

项目一：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科技赋能 生态敖汉”精品品鉴季活动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舞台搭建	11 万元

2	现场气氛营造 (音响+视频+灯光设置)	9 万元
3	现场装饰品、人员食宿、劳务费用等其他费用	10 万元
	合计	30 万元

项目二：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京蒙一家 好物狂欢季”活动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舞台搭建	11 万元
2	现场气氛营造 (音响+视频+灯光设置)	14 万元
3	现场装饰+制作品	8 万
4	帐篷搭建	8 万
5	人员食宿及其他费用	9 万
	合计	50 万元

项目三：敖汉旗农副产品“好物进京”消费帮扶项目——宣传项目费用

序号	实施内容	资金概算
1	京蒙协作主题宣传片	18 万元
2	宣传手册	2 万元
	合计	20 万元

四、项目管理与保障机制

(一) 预算审批前置。项目预算报旗政府审定后，报旗财政局备案。

（二）资金专款专用。衔接资金支出严格按照《京蒙协作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执行，不得用于单位基本支出、奖金福利等与帮扶无关支出。

（三）绩效跟踪管理。项目预算须确定绩效目标，报旗财政局备案，年底前对标各级指标完成整体绩效评价。

（四）项目总结评估。项目结束后，安排专人负责定期品控及售后，确保活动口碑与成效。整理归档发票、银行转账凭证等项目资料，报旗财政局审查后核销。

五、预期效果

通过“线上直播+线下体验+全媒报道”的组合宣传，预计活动全网曝光量将大幅提升，“敖汉小米”“敖汉牛羊肉”等区域公用品牌及企业产品品牌在北京市场的认知度、美誉度显著提高，敖汉旗“生态、绿色、有机”的高品质特色农畜产品形象深入人心，有效带动本地农户增收。